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投资项目等重大事项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有效监督。现将监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成员情况

公司第四届及第五届监事会均由高峰先生、王磊先生和王倩女士三位组成，其中高峰先生任监事会主席，王倩女士为职工代表监事。

二、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计召开了 6 次会议，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所有监事会成员均能按时参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发表了同意意见。会议情况如下：

（一）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关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7、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8、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
- 9、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 2024 年 7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2、《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3、《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 2024 年 7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四)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五) 2024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六)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2024 年度监督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检查。

1、检查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查阅相关资料等形式，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未发

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2、核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确保各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对 2024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与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状况良好，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其他财务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

3、核查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担保、资金占用及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交易、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公司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银行授信担保，且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核程序，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要求，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况。

4、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监事会认为安永华明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以及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真实、准确。监事会对安永华明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无异议，并同意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积极督促董事会落实内部控制的各项整改措施，争取尽快完成整改以消除影响，同时督促公司管理层完善公司内控管理制度的建设，优化内控管理机制，提升内部管理水平。

5、审核定期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各定期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管理情况。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认为安永华明出具审计报告以及董事会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并同意董事会的专项说明。

6、审核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及执行情况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要求，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合理的，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且按照相关规定实施了权益分派。

四、监事会工作展望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依法列席和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工作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了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时，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忠实履行职责，拓展工作思路，充分发挥有效监督职能和作用，维护和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